证券代码: 835781 证券简称: 同济股份 主办券商: 川财证券

上海同济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8年8月23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上海市大连路 970 号 509 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18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匡志平
- 6. 会议列席人员: 顾峥、张俊、赵强、柏晓燕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 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 2018 年上半年整体运营情况,公司拟定了公司《公司 2018 年半年

度报告》,请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同济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 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,董事会对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,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并征求董事候选人本人意见后,认定下述被推选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,确定为本次换届选举董事人选。

提名匡志平先生、顾峥女士、张俊先生、赵强先生、柏晓燕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上述 5 名侯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,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,任期三年。通过对上述 5 名董事侯选人的个人履历、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,董事会未发现其有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,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,上述侯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,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根据有关规定,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,第一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新 一届董事会产生前,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,直至新一届董事会产生之日起,方自 动卸任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同济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 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一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已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聘任顾峥为公司总经理,聘任李利兴为公司副总经理,聘任柏晓燕为公司副总经理,聘任徐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,任期均为三年。聘任董事长匡志平暂代公司财务负责人。通过对上述 5 名侯选人的个人履历、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,董事会未发现其有《公司法》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,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,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上述侯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,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要求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 1.议案内容:

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股东大会通知内容 详情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布的《上海同济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同济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同济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3日